

##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特定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且未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股东华侨星城（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公司股东华侨星城（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华侨星城”）因其自身资金需求，计划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 8,273,69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2.01%），在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 180 天内进行。

公司于近日收到华侨星城出具的《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华侨星城上述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情况

华侨星城在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期间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 二、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1、华侨星城本次减持未违反《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华侨星城的股份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计划期满未减持，不存在与此前已披露的相关减持意向或承诺不一致的情形。

3、华侨星城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产生影响，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备查文件**

1、华侨星城出具的《关于特定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4日